

我为考友支几招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79/2021_2022__E6_88_91_E4_B8_BA_E8_80_83_E5_c36_479750.htm 作为北京大学法学院在读硕士生，我对考试已习以为常。即使是为社会关注的首届国家司法考试，也没有让我有“水土不服”之感。因为，只要是考试，就一定有方法，就一定有技巧，就一定有规律可循。学习方法是过关的基础 看书、记忆、做题，任何考试都免不了这三步曲。但是具体到每个人，其内容和方法却各不相同。笔者认为，一套好的学习方法首先是适合自己的，下面就是笔者自身的一些体会，择录些与大家共勉：首先，要选择好教材。一套全国律师资格考试指定用书(包括各部门法教材、应试指导与练习和法律法规汇编)是必不可少的。在没有专门的司法考试教材的情况下，律师资格考试用书仍然是主要的复习资料。虽然现在市场上的版本多如牛毛，但笔者认为律考教材是目前最具权威性的，也是在考试大纲所指定的范围之内。此外，全国律师资格考试应试指导与练习中，每道题后都有解析，它不但是对答案的注解，更重要的是对这一法律问题的总结。所以，看时要尽量熟知、熟记。这样做不但省时、省力，而且因为其知识点集中，掌握起来可以以点带面，不会轻易忘记。至于参考书，我认为如果有一本重点法条汇编最好。它会从不同角度对重点法条进行总结，例如将属于“结果加重犯”、“牵连犯”等各类犯罪形式的法条总结到一起，复习起来就相当方便且有效率了。在本次考试中笔者就因此而受益匪浅。其次，如果时间充裕，笔者建议可以参加一个辅导班。但千万不要被一些信誓旦旦的

许诺所迷惑。笔者本人去年就险些报名参加一个收费1600元并许诺“过不了者退款”的辅导班，有的辅导班的收费甚至高达2200元，让我当时既动心，又感到了压力。后来，因为种种原因，我没有参加任何辅导班，只是有所挑选地买了一些磁带。这些讲课以基础知识为主，重点讲述了一些法律中的特别规定和有代表性的案例，听一听有利于加深理解、提高效率。再次，研读近几年考试试题。虽然首届国家司法考试已经摆脱了以往律考的单一性、而改头换面为三合一的司法考试，但万变不离其宗，考查内容和形式并没有做大规模调整。所以以前的试题还是很有研读的必要。试题不需太多，笔者认为两套足矣。通过分析，可以了解题型、命题范围和出题方式等，更重要的是通过对答案的分析来学习该如何回答问题，如何复习。最后，分阶段循环记忆。司法考试所涉及的法律部门庞杂、法条繁多，全部记住则既是不现实也是没必要的事情。因此，在对基础知识详读一遍的基础上，着重加深对法条的理解和记忆：第一步，对部门法加以分类，哪些属于全部记忆，哪些属于部分记忆，哪些可以不用记忆(对于考分极少而内容又庞杂的部门法，如果时间有限，笔者主张予以放弃)；第二步，对于需要记忆的内容也应作主次之分。主要内容需要理解记忆，可以多用些时间和精力反复记忆，次要内容则可根据具体情况分摊时间和精力；第三步，在临考前需要逆向复习，也就是先简单复习次要内容，然后再根据考试时间与考试内容复习主要法条，这样可以保证考试时所记忆的内容是重要的。解题技巧令考试事半功倍 同一个问题，不同的教材可能会有不同的解释，甚至有的问题本身就是学术领域颇有争议的内容。虽然这样的题目相对较

少，但我还是想提醒各位考生：答题时一定要用通说。所谓通说就是最具权威性、并能大多数人所认可的一般性观点。一些考生尤其是一些具有深厚法律功底的本科学、硕士生，在回答这些问题时，往往会因为对该问题考虑“太多”而失分，这实在是很委屈的事。对于卷四，因其特点与其他三卷明显不同，因而应该有其独特的答题方式与技巧。卷四共分为两部分：案例分析和法律文书写作。回答这部分题时一定要做个“有心人”。所谓有心，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：首先，条理清晰、卷面整洁。与前三张试卷都是选择题的形式不同，卷四则全是笔答题。长篇大论又字迹潦草，很容易引起阅卷老师情绪上的抵制。曾经听说过有一位女生以近300分的成绩通过律师考试，最能体现她有心之处的是：在卷四中，对于每一个问题，她不但书写得特别工整，而且通篇都力图使用两种字体，大部分行文使用一种字体，遇到重点或者她认为需要强调的内容就使用另一种字体。于是，连阅卷老师自己也承认，对于该女生的“良苦用心”，他们是非常赞赏的。当然，这只是一种形式，并且既没有必要也不可能全面推广，在此提出，只是提醒考生在注重实质内容的论述的同时也不要“不拘小节”。其次，答论述题时要抓踩分点。这一点已渐渐为越来越多的人所认同。但究竟如何抓，则是一个技巧问题，也是一个关键问题。笔者建议，在读题干时就要抓住题眼，即题目主要考查什么内容，然后深入考虑该内容属于哪项法律制度，与该项制度相关的内容主要有哪些。这样由点到线再到面，答题时既可以全面、具体，又可以做深、做透。如果不能一下子反映这么多内容，可以借助案例后的小问题。其实每一个小问题都涉及一个或者多

个知识点，通过问题来回忆，会令答案更直接。此外，答这类题目时，切忌长篇大论，问什么答什么，需要解释的只需寥寥数语，不需要解释的最好不要画蛇添足。言多必失，在此失的可是时间和效率。最后，法律文书的写作很重要。这既是容易拿分也是容易失分的项目。我向来以为对文书写作主要以考查格式为主，因此，只要将各类(注：并非每个)文书的格式熟记于胸，就可以以不变应万变，写作时只需将具体案例套入其中即可。当然，熟记文书格式也要讲方法。记忆时要有所侧重，“起诉状”、“判决书”等被考查几率大的文书，一定要特别记忆，每一条、每一款都应记清、记熟。对与之相类似的文书，则主要记忆两者的不同之处，这可以从文书的作用、写作主体等角度记忆。

首届国家司法考试感悟 关于本次考试的内容，笔者认为可以做如下总结：一、重点依旧。就部门法而言，虽然纳入考试范围的部门法有数十之多，但居于龙头地位的仍然是民法、民事诉讼法、刑法、刑事诉讼法、合同法、公司法、行政诉讼法、国际经济法。而相对于每一个部门法，虽然其内容庞杂，但重点依然是重点，考查的重复率很高。二、程序法地位攀升。相对于以往律考，本次司法考试最突出的特点之一就是加大了程序法的考查力度，尤其是刑事诉讼法。作为法官、检察官和律师三家合一的统一考试，最能体现其统一性的、也是最能将三者结合起来的部门法也许就是刑诉法了。无论是站在谁的角度都有可考内容。今年就是以检察官提起公诉等为主要考查内容的。三、走向“国际化”。国际经济法的分值与2000年比增加了7分，就是最好的证明。随着世界经济一体化、全球化以及我国加入WTO后，国际交往更加频繁，国际法的地位也会越来越

越重要，这是必然的趋势。四、重在考查司法能力。无论是从题型的变化，即单选减少、多选增加，还是在试题的设计上，都逐步以考查对知识体系的整体把握能力和灵活运用能力为主，而不再是考查对法条的简单理解和记忆了。这就要求考生在复习时将每一个知识点系统学习，而不要单一记忆。做到这一点需要熟读指定用书的各部门法，此外还有上面介绍的一些技巧。“虽说是江雾茫茫，我们总要寻求……”

截止到今日，有关第二次司法考试的争论还没有一个确切的说法，然而，对于准备参加考试的人而言，着手复习，也许就是目前最好的应考方法。《法律服务时报》2002年9月6日第35期第11版“律师专页”《法律服务时报》欢迎赐稿 报道法制案件，关注社会问题，剖析法律事件……《法律服务时报》将为您提供全方位的法律平台。如果您有这方面的重要稿件，请不吝赐稿给我们；如果您有重大新闻线索，请来电来函通知我们！不胜感谢！来稿要求文风活泼、行文流畅、深入浅出、言之有据，具有典型性、启发性、可读性，字数在3500字以内，请附彩图若干。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甲一号《法律服务时报》邮编：100102 联系人：张红兵 林清雄 柯榜凯 电话：010-64722700 64792955 64792911 E-mail

：goodzhib@sina.com,64792955@163.com,kbk@sohu.com 《法律服务时报》：前身是《中国律师报》司法部主管，法制日报社主办，每周五出版，国内邮发代号：1-198 电子信箱

：flfwsb@263.net.cn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